

永介政〔2023〕1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的规定，特向社会公布2022年度介福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将通过泉州市永春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，联系电话：0595-23767801，传真：0595-23767234，电子邮箱：ycjfzf@126.com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介福乡严格按照县委、县政府的安排部署，紧紧围绕全乡中心工作，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和上级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加大管理力度，优化制度机制，拓宽公开渠道，深化公开内容，加强监督检查，有序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细落实，较好地完成了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2年我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条，其中包含机构职能类信息2条；其他类信息1条；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类信息3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全年依申请公开信息总数0条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2022年，我乡继续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管理力度，严格执行文件公开“三审”制度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，坚持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。全面梳理应当公开的政府信息，认真做好政务公开统计报送，按时将公开文件纸质版送交县档案局，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我乡将政府网站作为政务公开第一平台，明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及时、准确、完整将相关信息上传至“永春县人民政府”网站。同时，依托乡村级两级公开栏、微信公众号等各类媒介及时公布我乡的相关信息政策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开展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我乡于年初专题部署研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并定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自查工作，同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重要绩效考核指标内容，制定考评细则，由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，承担考评、日常数据采集等工作，依照上级政务及政府信息公开常态化监督检查机制，开展日常监督检查，发现未按照要求开展工作的，督促立即整改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，将政府办公电话设置为监督咨询电话，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建议。另外，本年度未发生责任追究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	0	0	0	0	0	0	0

结 果	予 公 开	禁止公开							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 法 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 予 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					
结果	维	结	纠	其他	尚未	审	总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		
								结果	结	果	其	他	尚	未	总	结	果	其	他	尚

持	正	果	结		维	纠	结	审		维	纠	结	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虽然我乡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是与上级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，主要表现在：**一是**政府信息公开宣传力度不够大，群众参与度不够高，对公开渠道了解不足。**二是**信息公开形式缺乏创新，多样化不足。

针对以上问题，我乡拟从以下方面进行改进：**一是**加大宣传力度，通过乡村干部入户、宣传栏、微信群等多种形式，让更多群众了解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内容和查询方式，提高群众参与热情，促进信息公开工作高效开展。**二是**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填报标准，完善公开形式，充分借助微信公众号、角落群、各村便民服务群等及时公布各种方针政策、惠民政策、工作动态，特别是群众关心的难点热点问题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永春县介福乡人民政府

2023年1月10日